

上海证券交易所文件

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152号

关于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本所有关规定等，本所审核机构对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本轮问询问题。

1.关于外销收入及预收款项

根据申报材料及首轮问询回复：（1）报告期内，发行人外销收入占比分别为 45.65%、38.70%、33.85%、49.30%，公司新材

料产品销售区域以境内销售为主，境外销售为辅，境外销售地区包括亚洲、欧洲和北美地区等；（2）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应收账款金额分别为 85,487.71 万元、96,352.87 万元、115,319.75 万元、115,216.63 万元，预收账款（合同负债）分别为 38,587.85 万元、26,137.18 万元、73,369.45 万元、115,301.23 万元。

请发行人说明：（1）结合报告期内主要外销客户的基本情况及销售产品内容、单价及数量变动情况等，说明发行人报告期内外销收入波动的原因，是否受到贸易政策的不利影响；（2）结合报告期内发行人新材料业务应收款项的账龄及回款情况，预收款项的账龄、转化为收入的具体时间及金额情况等，进一步说明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预收账款金额增大的原因，是否有订单或合同支持，是否存在不具备交易实质的预收款项，相关款项的主要对手方是否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请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说明对发行人外销收入的核查方式、核查结论。

2.关于募投项目

根据申报材料：（1）公司新材料板块为高性能、高精度有色金属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所处行业属于“C32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本次新材料募投项目拟生产超高强特殊合金、超高导电特殊合金、高弹超细晶合金、表面复合特殊合金等类型的带材和线材，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鼓励的产业；（2）公司新能源板块为太阳能电池片、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光伏电站的建

设运营，由公司越南子公司博威尔特负责研发及生产，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产品主要销往美国、欧洲等地区；（3）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公司将分别新增 3 万吨特殊合金电子带材、2 万吨特殊合金电子材料线材、1GW 高效太阳能电池片的生产能力；截至目前，2020 年公司年产 5 万吨特殊合金带材募投项目尚处在建设期。

请发行人说明：（1）结合公司新材料业务的产品类别，说明公司主营业务及募投项目是否符合相关产业政策；（2）发行人新能源业务募投项目是否符合所在地的法律法规政策，并结合境内外光伏行业政策变化趋势，说明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及本次募投项目的具体影响；（3）前次募投项目目前的建设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是否一致；并结合本次募投项目产品市场容量、客户开拓、在手订单、产能利用率等，量化说明在前次募投项目尚处在建设期的情形下，本次新增产能规模的合理性，与下游市场趋势变化的匹配度，是否存在产能消化风险及公司的应对措施。

请发行人律师对（1）（2）进行核查，请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请公司区分“披露”及“说明”事项，披露内容除申请豁免外，应增加至募集说明书中，说明内容是问询回复的内容，不用增加在募集说明书中；涉及修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的，以楷体加粗标明更新处，一并提交修改说明及差异对照表；请保荐机构对公司的回复内容逐项进行认真核查把关，并在公司回复之后写明“对本回复材料中的公司回复，本机构均已进行核查，确认并保证其真实、完整、准确”的总体意见。



主题词：主板 再融资 问询函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3年03月24日印发
